

內務委員會主席

周梁淑怡議員：

對於政務司司長曾蔭權於七月三日致函內務委員會主席對發表施政報告時間之解釋，民主黨議員有以下意見：

發表施政報告為行政長官的重要任務，其意義在於向立法會議員及市民交待上任之施政方向。在過去五年，行政長官均在每年十月第一次立法會會議發表施政報告，讓議員可在立法年度的開始討論政府施政方向。政務司司長在信中提到，政府剛剛組成主要官員的新班子須時研究各自的策範疇。民主黨議員不能接受上述說法；我們參考過台灣、美國及英國情況，發現上述國家由總統選舉、就職至宣佈施政方針，最長的只有三個月。台灣在 2000 年三月舉行總統大選，在五月就職，並於六月宣布施政報告。美國於 2000 年 11 月舉行總統大選，於 2001 年 1 月就職，並於 2 月發表國情諮文。而英國則在 2001 年 6 月舉行國會選舉，由下議院佔最多席位的工黨主席出任首相，並於同月宣布施政綱領。行政長官在選舉時理應發表參選政綱，交待其施政理念，若按照慣例於十月發表施政報告，已有充分時間準備施政報告。對於行政長官參選時既無政綱，上任後亦要延遲至明年一月才發表施政報告，並表示繼後的施政報告亦應於每年一月發表，民主黨深表遺憾。民主黨強烈譴責行政長官只透過政務司司長知會立法會內會主席，而完全沒有與立法會議員商討之做法。此舉不但嚴重破壞行政立法關係，亦令市民期待政府盡快於失業率高企之時日盡快宣布解決失業措施十分失望。

民主黨立法會黨團召集人

---

楊森議員

二零零二年七月四日